

证券代码：832278

证券简称：鹿得医疗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将作为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文件。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核通过，符合《公司法》《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0：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0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5:00—2020 年 4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78	鹿得医疗	2020年4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等。

#### (七) 会议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兴路8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结合我国证券市场发展的趋势,制订了《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二）审议《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的事宜。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三）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拟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拟建设投资项目，现将相关可行性分析报告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医疗器械产品及配件智能升级技改项目、鹿得大数据新零售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三个项目。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四）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拟为：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五）审议《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六）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了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七）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八）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按照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

[2013]42 号) 及相关文件的要求,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符合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要求, 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对相关事项及约束措施出具承诺函。

(九) 审议《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的措施》的议案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公司保证提交的有关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涉及到的发行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6)。

(十) 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详细内容见附件:《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版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 2020-037)。

(十一) 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

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38）。

#### （十二）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39）。

#### （十三）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0）。

（十四）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41）。

（十五）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2）。

（十六）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3）。

（十七）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4）。

（十八）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5）。

（十九）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6）。

（二十）审议《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本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47）。

（二十一）审议《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本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48）。

（二十二）审议《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

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2020年三月修订）》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5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四）（五）（六）（七）（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4月14日上午9:15-11:00,下午13:00-16: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以2020年4月14日16:3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兴路8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会议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兴路8号公司会议室。

2、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513-80580080。

3、会议联系人：张玉军。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